

臺中市東區區公所

申辦百歲人瑞敬老禮金一次告知單

一、申請人資格

(一)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 6 個月以上之年滿 100 歲長者。

(二) 未經政府公費收容安置者。

※符合資格者，請檢附相關文件向**戶籍所在地區公所**申請。

二、補助內容

每人每月補助新臺幣 6,000 元，本補助為長期敬老津貼，核定後按月撥付。

三、應備文件

- 1、申請書
- 2、申請人及代辦人國民身分證
- 3、申請人及代辦人印章
- 4、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
- 5、申請人郵局存簿封面影本
- 6、具領人收據（非指定帳戶者：每月 1 張，最多 24 張）。

四、作業流程

備妥文件提出申請 → 區公所受理核定 → 副知社會局 → 社會局撥款。

五、辦理期限

自受理日起約 10 個工作天。

六、詳細規定

申請表單及詳細規定可至臺中市政府社會局網站 (<http://www.society.taichung.gov.tw/>) 查看，首頁 > 社會福利總覽 > 老人 > 老人福利。

洽詢單位：臺中市東區區公所

聯絡電話：(04)22151988

服務地址：臺中市東區長福路 245 號